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郵件：e-216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啟明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1037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縣府函文、申請辦法、申請表及申請名冊、申請表、申請名冊

(A09030000E\_1130103779\_senddoc1\_1\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103779\_senddoc1\_1\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103779\_senddoc1\_1\_Attach3.pdf、

A09030000E\_1130103779\_senddoc1\_1\_Attach4.odt、

A09030000E\_1130103779\_senddoc1\_1\_Attach5.odt)

主旨：函轉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「113學年度第1學期就讀國內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申請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3年9月4日教學字第113100154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縣府教育局承辦人簡小姐詢問（電話：03-5518101，轉分機2886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2024/09/20 文  
交換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啟明學校 1130905



\*NUAA1133007422\*